

证券代码：603085

证券简称：天成自控

公告编号：2024-035

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-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,417.15 万元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可分配利润-26,323.36 万元。

鉴于公司 2023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，不满足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现金利润分配条件，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。

二、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根据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（2023 年修订）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，鉴于公司 2023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，公司不具备现金分红的前提条件。综合考虑公司发展规划和流动资金情况，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发展，2023 年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

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。

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，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，严格执行相关的利润分配制度，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监事会经认真审核认为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，符合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求，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揭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8日